

关于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曲目更换申请的通知

各位考生：

根据《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中曲目填报相关规定，报考声乐表演艺术、民族器乐表演艺术、钢琴表演艺术、管弦乐表演艺术专业的考生，如需更换专业主科考试曲目，可按本通知要求向学校研招办提交更换申请，曲目可申请全部或部分更换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申请时间

2026 年 4 月 6 日 24:00 前（含当日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2. 提交方式

将申请材料发送至博士研究生招生专用邮箱，邮箱地址：
ccmbzx@ccmusic.edu.cn。

3. 材料要求

（1）邮件主题统一命名为「**博士曲目更换-姓名-报名号-报考专业**」；

（2）邮件附件包含：考生本人身份证正反面电子版；经考生本人手写签字确认的曲目更换申请表（PDF 格式），表中须清晰标注本人“研招网报名号”、原报考曲目、拟更换曲目（关键信息同招生简章填报要求一致）。附件命名须与邮件主题保持一致。

(3) 逾期提交或材料提交不全的申请，不予受理。

4. 相关说明

(1) 未在上述时限内提交曲目更换申请的考生，一律以“研招网”报名时填报的曲目为准，不得再行更换。

(2) 考生一经提交有效曲目更换申请，相关曲目信息即完成变更，不得再次修改。

(3) 研招办负责对考生曲目填报的完整性、提交时限等进行核验，各相关招生院系负责开展曲目内容合规性审核，审核未通过的考生，一律取消其业务课二（专业主科）考试资格。考生考试现场实际演唱（演奏）曲目与最终核定的填报曲目不一致的，将按相关规定在其业务课二（专业主科）成绩总分中扣除相应分值。

研究生院

2026年3月27日